2025年-2026年“中国国家队/奥运健儿公益服务

大行动”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ZBGN25-03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3号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_Toc1594288083)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_Toc466137134) 9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25

[第四章 招标需求](#_Toc1621986324) 29

[第五章 采购合同（草稿）](#_Toc1257197688)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_Toc1971788072) 40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近日推出“国家体育总局政府集中采购”微信公众号，作为采购信息发布渠道、政策咨询渠道、宣传渠道以及与采购人投标人联系的桥梁。请广大投标人及时关注！除中国政府采购网外也可通过该公众号获取我中心代理实施的相关采购项目信息（如有不一致，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所公告的项目信息为准）。**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项目编号：ZBGN25-03**
2. **项目名称：2025年-2026年“中国国家队/奥运健儿公益服务大行动”服务采购**

**三、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四、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名称** | **预算金额(万元)** | **简要规格描述或标项基本概况介绍** | **最高限价（万元）** |
| 1 | **2025年-2026年“中国国家队公益服务大行动”** | 48 | 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 | / |
| 2 | **2025年-2026年“奥运健儿公益服务大行动”** | 48 | 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 | / |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投标人；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分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本项目不接受转包、分包；
7. 投标人的特定条件：无
8. 本项目仅面向中小微企业

**六、投标登记：**

1、登记时间：2025年7月18日至2025年7月24日（节假日除外）。

**2、登记方式：本项目需通过政采云平台网上登记。**

**政采云平台投标人注册链接：**

**<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enter/account?entranceType=1&settleCategory=1&isLoginAdd=true>注册成功后，用账号密码登录后台界面（不需要申请入驻为正式供应商）；**

**投标人登记路径：项目管理-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的项目名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按照系统界面要求填写投标人相关信息，同时将以下文件扫描件（2个文件合成一个扫描件）作为附件上传。**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手写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公司住址）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职务、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编号： ，以本公司名义办理登记。**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 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或签名章）： 电话：**  **授权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职务： 电话：**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 （身份证扫描件附后）**  **公司全称（公章）：** |

**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交以上文件进行登记，而直接编制报价文件参与报价的企业，其报价将被拒绝。**

3、招标文件售价：0元，招标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七、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标项1：0万元；标项2：0万元**

前将投标保证金以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银行保函方式（招标方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支付宝、微信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交至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投标保证金为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需比投标有效期长28天。

**开户名：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开户银行：工行北京体育馆路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8109089053553**

未按前述各款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提供投标人全称、开户行、银行帐号等银行信息,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便招标方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2个工作日内应立即将招标方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回，招标方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时提供的银行信息用网上汇款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

中标人签订采购协议后应立即将招标方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回，招标方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时提供的银行信息用网上汇款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有如下情况之一，将被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不得要求全部或部分返还:

1、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按本文件规定签订采购协议；

4、投标人拒绝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经相关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核实开标记录无误后，投标人仍拒绝签字确认；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

6、由于投标人未能遵守招标文件的其它规定而致使招标方的招标工作失败或对招标工作产生极其不利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恶意串谋、欺诈、威胁、贿赂等。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招标方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流程请查看“政采云网站”。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例如具有北京CA的投标人，可直接参与政采云电子招投标项目。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还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通过CA管理，申领CA，包括Ukey介质与云CA证书（二选一）。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有关政采云平台使用、CA认证的有关问题，请咨询政采云客服电话：95763。**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2025年 月 日上午9：30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线上开标。投标人应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开标大厅。开标大厅菜单路径：应用中心—项目采购—开标评标

投标人需要在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首次投标文件开启时，须要投标人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十、业务咨询**

|  |  |  |  |  |
| --- | --- | --- | --- | --- |
| **机 构** |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 | | |
| **地 址** | 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3号 | | | |
| 项目联系人 | 俞老师 | 010-87182666 | / | 六楼集中采购处 |
| 项目保证金 | 师老师 | 010-87182648 | / | 四楼财务处 |
| 项目监督 | 袁老师 | 010-87183071 | / | 六楼集中采购处 |
| 政采云系统 | 客 服 | 95763 | / | 注册、账号等 |

**十一、采购需求咨询**

|  |  |
| --- | --- |
| 采购单位 |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
| 地址 | 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3号 |
| 咨询事项 | 采购需求等 |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赵老师 010-87182753 |

1. **其他说明**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评标过程中，同一投标人最多只能获得一个标项的中标资格。评审时采用标项序优先原则，评标按项目标项编号顺序进行，先评审标项1，再评审标项2；标项1排序第一的中标人若同时参加了标项2，则自动丧失了参与标项2的投标资格，资格审查将不被通过。**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结果确定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要 求 |
| 1 | 项目名称及数量 |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 2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3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
| 4 | 小微企业有关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注：（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2）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 5 | 答疑与澄清 |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 6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否 |
| 7 | 是否允许转包分包 | 转包：否；分包：否 |
| 8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
| 9 | 是否现场踏勘 | 不组织现场踏勘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对应内容。 |
| 10 | 是否提供演示 | 不进行演示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对应内容。 |
| 11 | 是否提供样品 | 不要求提供样品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对应内容。 |
| 12 | 投标文件组成 | 投标文件由开标一览表、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1份组成。 |
| 13 | 中标结果公告 | 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采购项目负责人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
| 14 | 投标保证金 | 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按《招标采购公告》六规定交纳。 |
| 15 | 协议签订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16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17 | 付款方式 | 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采购协议模板。 |
| 18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90天 |
| 19 | 投标文件的接收 | 招标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应单独提供，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未成功办理投标人登记手续的；  2、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 20 | 招标方代理费用 | 本次招标不收取中标服务费 |
| 21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采购人”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1、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五）质疑**

1、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方提出询问。

2、招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察，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投标人应该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接收质疑函及必要证明材料联系人：俞冠男，联系电话：010-87182666。

投标人如认为整个招标过程中招标方工作人员有违规违纪行为的，可向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纪检部门以书面形式提出，书面文件应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且加盖单位公章，密封后递交至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纪检监察室。

3、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位置：“首页-下载专区-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a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b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c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d事实依据；

e必要的法律依据；

f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4、招标方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5、质疑投标人对招标方的答复不满意以及招标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投诉。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开标一览表、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四部份组成。投标人须按标项编制投标文件。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本文件附件1）**

**2、资质文件**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4）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非个人所得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参与本采购项目两年内（2023或2024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须包括“四表一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如“四表一注”在合法合规前提下有缺少的情况，须提供出具相应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函），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担保函；

（7）提供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主体）的清单；如投标人无此类关联单位（主体），则需作出声明承诺。

（8）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

（9）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10）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11）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3、技术及商务文件**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货物或服务项目）；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5）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策划方案、景观设计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应急预案、运动员邀请方案、媒体宣传方案等，投标人自行编写）；

（6）服务团队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负责人及团队成员情况等，投标人自行编写）；

（7）服务设备情况（根据采购需求提供的设备情况等，投标人自行编写）；

（8）投标人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与体育相关的推广、路演等类似活动组织实施案例；

（9）场地协调承诺书；

（10）运动员邀请承诺书；

（11）安全保证承诺书；

（12）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4、报价文件：**

（1）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不得出现项目报价信息，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4、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产品、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时间向招标方递交投标保证金。**

**2、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部分。

**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或汇款的方式，招标方不接受现金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收款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开 户 行：工行北京体育馆路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8109089053553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形式的，须在开标时间前交到招标方；投标保证金为汇款形式的，须在开标前汇往上述指定帐户，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供汇款单复印件。银行保函有效期需比投标有效期长28天。

4、未按前述各款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提供投标人全称、开户行、银行帐号等银行信息,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便招标方退还投标保证金。**

**6、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七个工作日后应立即将招标方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回，招标方将在收到退回的收据后5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时提供的银行信息用网上汇款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

**7、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立即将招标方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回，招标方将在收到退回的收据后5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时提供的银行信息用网上汇款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

**8、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3、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带“▲”号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6、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7、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11、未按本章“二、投标文件的编制”第五点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九）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组织开标程序**

1、开标形式：

（1）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5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投标人报价均在“政采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评审人员的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招标方将依法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视为未通过资格初审。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的通讯工具。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到场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采购人或招标人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招标方负责人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五、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原则**

**1、本项目兼投不兼中，评标过程中，同一投标人最多只能获得一个标项的中标资格。评审时采用标项序优先原则，评标按项目标项编号顺序进行，先评审标项1，再评审标项2；标项1排序第一的中标人若同时参加了标项2，则自动丧失了参与标项2的投标资格，资格审查将不被通过。**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结果确定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二、分值的计算**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商务及其他分)

标项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 |
| 资信商务部分（10分） | 1、相关业绩 | 投标人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与体育相关的推广、路演等类似活动组织实施案例（根据提供的合同复印件），每1个成功案例1分，满分10分。 | 10 |
| 技术服务部分  （80分 | 1、活动策划方案 | 据报价人提供的活动策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招标需求提及的活动现场相关标准、满意度调研问卷、调研报告）：  活动策划方案合理高效、优于采购需求得12分；  活动策划方案合理可行，可以满足采购需求，得9分；  活动策划方案有瑕疵，无法保证实现采购需求，得5分；  活动策划方案未提供或有重大瑕疵，得0分。 | 12 |
| 2、景观设计方案 | 设计方案要能充分展现活动主题及中国国家队形象，得10分；  方案基本展现活动主题及中国国家队形象，得7分；  设计方案展现活动主题及中国国家队形象有一定缺失，得4分；  设计方案无法展现活动主题及中国国家队形象或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0分。 | 10 |
| 3、项目计划实施方案 | 人员配置：人员组成、技术实力及针对本项目团队的人员简介、人员构成、管理机制等  投标人具有团队管理机制并分工明确，团队人员不少于5人（含）得4分；  投标人具有团队管理机制并分工明确，团队人员少于5人多于3人（含）得2分；  投标人无团队管理机制或分工不明确，或团队人员少于3人得0分。 | 4 |
| 项目团队人员全部有国际/国内与体育相关的推广、路演等类似活动组织实施经验，得4分；  项目团队人员部分有国际/国内与体育相关的推广、路演等类似活动组织实施经验，得2分；  项目团队人员无国际/国内与体育相关的推广、路演等类似活动组织实施经验得0分。  注：须提供项目团队人员与报价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劳动合同须在有效期内）、在报价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团队人员的岗位说明及其个人简历、团队每位成员的工作证明、证书、合同等证明材料）。 | 4 |
| 进度安排（进度安排合理，得4分；进度安排合理性一般，得2分；进度安排合理性明显不足得0分）。 | 4 |
| 4、应急预案 | 根据投标人的应急预案进行评价：  对服务过程中各节点可能出现的风险有事先预估评判，并制定相应的服务风险防控措施，有相应的人力、物力投入安排，能够避免风险或出现风险能及时有效处理的，得10分；有提出服务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但制定的服务风险防控措施较为简单，得5分；未提供应急预案或者措施不可行或不符合项目需求的得0分。 | 10 |
| 5、运动员邀请方案 | 邀请运动员人数在平均每站不少于3名，其中奥运冠军/世界冠军不少于2人的基础上，每站增加1位奥运冠军/世界冠军，得3分，满分9分。 | 9 |
| 邀请运动员安排：考察运动员与项目主题的契合度，受欢迎程度等（安排合理、邀请与活动主题契合、宣传效果突出，得12分；基本满足活动要求，有一定得宣传效果，得8分；基本满足活动要求，宣传效果不突出，得4分；不能满足活动要求，得0分）。 | 12 |
| 6、媒体宣传方案 | 对平面、网络等媒体的传播规划：  宣传准备工作完备，提供的报道数量及影像视频数量、时长优于采购需求，得8分；  宣传准备工作比较完备，提供的报道数量及影像视频数量、时长满足采购需求，得5分；  宣传准备工作不充分，提供的报道数量及影像视频数量、时长无法保证满足采购需求，得0分。 | 8 |
|  |  | 媒体传播资源：  承诺可在央视频报道，且地市级及以上媒体平台数目多于2家，得7分；  承诺可在央视频报道，且地市级及以上媒体平台数目为2家，得3分；  无法承诺在央视频报道，或地市级及以上媒体平台数目少于2家，得0分。 | 7 |
| 价格部分10分 | | 报价满足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价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报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10%×100。 | 10 |
| 总 分 | | | 100分 |

|  |
| --- |
|  |

标项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说明 | 分值 |
| 资信商务部分（10分） | 1、相关业绩 | 投标人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与体育相关的推广、路演等类似活动组织实施案例（根据提供的合同复印件），每1个成功案例1分，满分10分。 | 10 |
| 技术服务部分  （80分 | 1、活动策划方案 | 据报价人提供的活动策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招标需求提及的活动现场相关标准、满意度调研问卷、调研报告）：  活动策划方案合理高效、优于采购需求得12分；  活动策划方案合理可行，可以满足采购需求，得9分；  活动策划方案有瑕疵，无法保证实现采购需求，得5分；  活动策划方案未提供或有重大瑕疵，得0分。 | 12 |
| 2、景观设计方案 | 设计方案要能充分展现活动主题及中国奥委会形象，得10分；  方案基本展现活动主题及中国奥委会形象，得7分；  设计方案展现活动主题及中国奥委会形象有一定缺失，得4分；  设计方案无法展现活动主题及中国奥委会形象或未提供相关方案的，得0分。 | 10 |
| 3、项目计划实施方案 | 人员配置：人员组成、技术实力及针对本项目团队的人员简介、人员构成、管理机制等  投标人具有团队管理机制并分工明确，团队人员不少于5人（含）得4分；  投标人具有团队管理机制并分工明确，团队人员少于5人多于3人（含）得2分；  投标人无团队管理机制或分工不明确，或团队人员少于3人得0分。 | 4 |
| 项目团队人员全部有国际/国内与体育相关的推广、路演等类似活动组织实施经验，得4分；  项目团队人员部分有国际/国内与体育相关的推广、路演等类似活动组织实施经验，得2分；  项目团队人员无国际/国内与体育相关的推广、路演等类似活动组织实施经验得0分。  注：须提供项目团队人员与报价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劳动合同须在有效期内）、在报价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团队人员的岗位说明及其个人简历、团队每位成员的工作证明、证书、合同等证明材料）。 | 4 |
| 进度安排（进度安排合理，得4分；进度安排合理性一般，得2分；进度安排合理性明显不足得0分）。 | 4 |
| 4、应急预案 | 根据投标人的应急预案进行评价：  对服务过程中各节点可能出现的风险有事先预估评判，并制定相应的服务风险防控措施，有相应的人力、物力投入安排，能够避免风险或出现风险能及时有效处理的，得10分；有提出服务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风险，但制定的服务风险防控措施较为简单，得5分；未提供应急预案或者措施不可行或不符合项目需求的得0分。 | 10 |
| 5、运动员邀请方案 | 邀请运动员人数在平均每站不少于3名，其中奥运冠军/世界冠军不少于2人的基础上，每站增加1位奥运冠军/世界冠军，得3分，满分9分。 | 9 |
| 邀请运动员安排：考察运动员与项目主题的契合度，受欢迎程度等（安排合理、邀请与活动主题契合、宣传效果突出，得12分；基本满足活动要求，有一定得宣传效果，得8分；基本满足活动要求，宣传效果不突出，得4分；不能满足活动要求，得0分）。 | 12 |
| 6、媒体宣传方案 | 对平面、网络等媒体的传播规划：  宣传准备工作完备，提供的报道数量及影像视频数量、时长优于采购需求，得8分；  宣传准备工作比较完备，提供的报道数量及影像视频数量、时长满足采购需求，得5分；  宣传准备工作不充分，提供的报道数量及影像视频数量、时长无法保证满足采购需求，得0分。 | 8 |
|  |  | 媒体传播资源：  承诺可在央视频报道，且地市级及以上媒体平台数目多于2家，得7分；  承诺可在央视频报道，且地市级及以上媒体平台数目为2家，得3分；  无法承诺在央视频报道，或地市级及以上媒体平台数目少于2家，得0分。 | 7 |
| 价格部分10分 | | 报价满足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价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报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10%×100。 | 10 |
| 总 分 | | | 100分 |

第四章 招标需求

结合中国奥委会、中国国家队形象，在活动地区推广奥林匹克运动，传播奥林匹克精神、中华体育精神，推广中国奥委会、中国国家队品牌。

围绕建设体育强国目标，传播奥林匹克主义、弘扬中华体育精神，以优秀运动员为榜样、以运动项目为纽带，向广大受众做出最直接的示范。发挥体育多元价值功能，围绕米兰冬奥会、粤港澳大湾区全运会、成都世界运动会、美丽乡村建设、体育帮扶等国家核心发展项目开展主题多样活动，为民族复兴注入精神动力的同时，提升中国奥委会、中国国家队品牌声誉及表现力。

**标项1：**

一**、服务内容**

活动整体设计、场地布置、运动员邀请及接待、活动现场组织、各省市体育局的关系协调、媒体宣传、摄影、摄像等。

**二、活动内容及要求**（下列事项中▲项为必须满足项，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符合要求的承诺书，否则投标无效。**）**

1、活动策划执行

投标人对活动整体流程的策划，并提供相应的活动策划方案、时间进度、分工安排表、主持人选择等方案。

2、景观设计

投标人应结合项目需求及本活动往年实施案例，提供活动所需的各类设计稿，包括各项平面设计、舞台搭建设计、活动整体效果图等，并提供相应的平面设计稿、三维效果图等方案。

▲3、场地协调

投标人提供的活动场地，地点须符合采购需求和活动主题，并能与所在地相关部门进行协调。

▲4、运动员邀请方案：平均每站活动须邀请三名以上知名运动员参加，其中至少两名拥有奥运冠军或世界冠军头衔。

5、媒体宣传方案：活动力求辨识度高、利于媒体的广泛传播，系列活动要求不少于3篇的平面报道（每站活动至少1篇）和30篇的网络报道（每站活动至少10篇，其中至少包含一次央媒报道）以及至少1次央视频报道；投标人须拍摄整理并制作每站活动（共3站）的照片集锦，并且拍摄制作1个20s左右以及3min左右的宣传视频，便于后续宣传推广。

6、活动相关费用

费用包含开展活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的策划设计费用、活动审批费用（活动涉及的消防、城管、环保、公安等相关部门）、活动所需场地费用（含场地租赁、审批等）、配套专业设备费用、物料费用（含设计定制）、组织费用、人员费用（主持、运动员、工作人员等）、差旅食宿费用、保障措施费用（安保、医疗、卫生、应急、保险等）、配套宣传推广等完成此项目的所有费用。

7、活动现场相关标准

（1）每站现场活动开展时长不少于2小时

；

（2）活动场地总面积不低于300㎡；参与人群不少于300人次；

（3）活动搭建区包括但不限于：合影背景板、形象立体字、舞台+地毯、LED屏、灯光、音响。

（4）物料准备包括但不限于：易拉宝、横幅、桌卡、工作证、主持人手卡、麦标。

（5）场地布置标准：主背景板面积不少于1.8\*3.2m，场地布置样式须突出活动主题。

（6）设备调试要点：声光电设备需满足活动需求，配备专业音响设备(户外考虑线性阵列音响)、灯光设备(包括但不限于面光、特效光等)，需提供声、光、电的详细设备类型及数量。

8、应急预案

投标人应做好活动执行协调措施的说明及应急预案，包括户外活动可能涉及的消防、环保、治安等公共安全问题，施工质量、效率和安全性问题，并能及时应对相关信息网络传播过程中的舆情风险问题。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解决措施说明并负责执行消防、城管、环保、公安等相关要求。

▲9、安全保证

（1）医疗安全:安排2名医护人员驻场，备齐急救箱(含止血包扎用品、常用药品)，距最近医院路线提前标注；

（2）场地安全:检查场地承重(避免超过设计荷载)、电线是否外露(用护线槽覆盖)、消防通道是否畅通(宽度≥1.2m)，配备灭火器(每50m²1具)；

（3）设备安全:灯光架、LED 屏支架需用沙袋或膨胀螺丝固定，户外场地需提前查看天气预报，遇暴雨需准备帐篷或改期。

（4）网络舆情安全：安排相关人员进行全网实时舆情监测，发现负面信息立即启动预案处置，重大舆情需在1小时内响应并同步主办方。

10、各执行站点须完成不少于50份的有效公众参与满意度调研问卷，并形成1份调研报告。

11、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起1年，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三、2025年-2026年“中国国家队公益服务大行动”参考主题（3站）**

主题一：深耕红色沃土，绘就运动画卷

计划开展地点：四川省巴中市

计划开展时间：2025年8月（具体开展时间视情况确定）

计划开展项目：乒乓球、自行车等（具体开展项目视邀请嘉宾情况确定）

活动计划内容：

依托巴中作为红军故乡和秦巴生态屏障的双重优势，以国家队冠军专业指导为纽带，有机整合山地运动设施与红色体育资源，在群众体育活动中探索革命传统与自然体验的融合实践，通过并重推进参与体验提升与文化价值传承，彰显地域特色体育发展路径。

主题二：全运助融合，一路共担当

计划开展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计划开展时间：2025年11月（具体开展时间视情况确定）

计划开展项目:足球、排球等(具体开展项目视邀请嘉宾情况确定)

活动计划内容：

紧抓粤港澳全运会促进区域融合的战略意义，以国家队运动员为公益支点，串联赛事热点场景与赞助商希望小镇或新年跑等平台开展公益活动，助力企业社会责任持续输出，推动品牌社会责任与区域发展需求深度绑定。

主题三：运动赋能乡村，携手共筑梦想

计划开展地点：贵州省毕节市(织金县)

计划开展时间：2026年5月（具体开展时间视情况确定）

计划开展项目：羽毛球、健身操等(具体开展项目视邀请嘉宾情况确定)

活动计划内容：

贵州作为乡村振兴重点地区，亟需通过体育公益行动激活乡村活力、传承民族文化。活动以国家队运动员下沉乡村为核心，依托群众体育基础，打造全民健身示范场景，通过竞技体育精神提振乡村发展信心。

标项2：

一**、服务内容**

活动整体设计、场地布置、运动员邀请及接待、活动现场组织、各省市体育局的关系协调、媒体宣传、摄影、摄像等。

**二、活动内容及要求**（下列事项中▲项为必须满足项，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符合要求的承诺书，否则投标无效。**）**

1、活动策划执行

投标人对活动整体流程的策划，并提供相应的活动策划方案、时间进度、分工安排表、主持人选择等方案。

2、景观设计

投标人应结合项目需求及本活动往年实施案例，提供活动所需的各类设计稿，包括各项平面设计、舞台搭建设计、活动整体效果图等，并提供相应的平面设计稿、三维效果图等方案。

▲3、场地协调

投标人提供的活动场地，地点须符合采购需求和活动主题，并能与所在地相关部门进行协调。

▲4、运动员邀请方案：平均每站活动须邀请三名以上知名运动员参加，其中至少两名拥有奥运冠军或世界冠军头衔。

5、媒体宣传方案：活动力求辨识度高、利于媒体的广泛传播，系列活动要求不少于3篇的平面报道（每站活动至少1篇）和30篇的网络报道（每站活动至少10篇，其中至少包含一次央媒报道）以及至少1次央视频报道；投标人须拍摄整理并制作每站活动（共3站）的照片集锦，并且拍摄制作1个20s左右以及3min左右的宣传视频，便于后续宣传推广。

6、活动相关费用

费用包含开展活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的策划设计费用、活动审批费用（活动涉及的消防、城管、环保、公安等相关部门）、活动所需场地费用（含场地租赁、审批等）、配套专业设备费用、物料费用（含设计定制）、组织费用、人员费用（主持、运动员、工作人员等）、差旅食宿费用、保障措施费用（安保、医疗、卫生、应急、保险等）、配套宣传推广等完成此项目的所有费用。

7、活动现场相关标准

（1）每站现场活动开展时长不少于2小时；

（2）活动场地总面积不低于300㎡；参与人群不少于300人次；

（3）活动搭建区包括但不限于：合影背景板、形象立体字、舞台+地毯、LED屏、灯光、音响。

（4）物料准备包括但不限于：易拉宝、横幅、桌卡、工作证、主持人手卡、麦标。

（5）场地布置标准：主背景板面积不少于1.8\*3.2m，场地布置样式须突出活动主题。

（6）设备调试要点：声光电设备需满足活动需求，配备专业音响设备(户外考虑线性阵列音响)、灯光设备(包括但不限于面光、特效光等)，需提供声、光、电的详细设备类型及数量。

8、应急预案

投标人应做好活动执行协调措施的说明及应急预案，包括户外活动可能涉及的消防、环保、治安等公共安全问题，施工质量、效率和安全性问题，并能及时应对相关信息网络传播过程中的舆情风险问题。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解决措施说明并负责执行消防、城管、环保、公安等相关要求。

▲9、安全保证

（1）医疗安全:安排2名医护人员驻场，备齐急救箱(含止血包扎用品、常用药品)，距最近医院路线提前标注；

（2）场地安全:检查场地承重(避免超过设计荷载)、电线是否外露(用护线槽覆盖)、消防通道是否畅通(宽度≥1.2m)，配备灭火器(每50m²1具)；

（3）设备安全:灯光架、LED 屏支架需用沙袋或膨胀螺丝固定，户外场地需提前查看天气预报，遇暴雨需准备帐篷或改期。

（4）网络舆情安全：安排相关人员进行全网实时舆情监测，发现负面信息立即启动预案处置，重大舆情需在1小时内响应并同步主办方。

10、各执行站点须完成不少于50份的有效公众参与满意度调研问卷，并形成1份调研报告。

11、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起1年，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三、2025年-2026年“奥运健儿公益服务大行动”参考主题（3站）**

主题一：匠动淬体魄 脉承跃新程

计划开展地点：吉林省四平市

计划开展时间：2025年9月（具体开展时间视情况确定）

计划开展项目：篮球、乒乓球等（具体开展项目视邀请嘉宾资源确定）。

活动计划内容：

依托四平“英雄城市”历史底蕴与工业基地资源禀赋，以国家队运动员公益服务为纽带，整合战地纪念馆与工业遗产空间开展主题体育活动。通过活化英雄精神与工业元素，联动区域合作企业打造体育公益场景，促进品牌社会责任与城市振兴需求深度融合。

主题二：助力区域协同，共育体育未来

计划开展地点：北京市

计划开展时间：2025年10月（具体开展时间视情况确定）

计划开展项目：羽毛球，体操等（具体开展项目视邀请嘉宾资源确定）。

计划开展内容：

围绕“区域协同发展”与“体教融合振兴”双主线，以国家队运动员为核心纽带，联动赞助商品牌与京津冀区域体育资源，邀请国家队运动员担任"公益大使"参与示范指导，并通过战略合作实现多方品牌价值的协同提升。

主题三：体育扎根边疆，公益点亮未来

计划开展地点：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计划开展时间：2026年7月（具体开展时间视情况确定）

计划开展项目：登山、徒步等(具体开展项目视邀请嘉宾情况确定)

活动计划内容：

西藏高海拔地区青少年体育教育基础薄弱，但民族文化与生态资源丰富，体育公益行动是促进民族团结、推动边疆发展的重要载体。通过组织国家队运动员与当地青少年共同参与户外运动实践，以体育精神激发青少年健康生活理念，同时结合藏族传统体育文化特色，搭建民族交流桥梁。

\*由于项目执行实际需求，上述活动主题，活动地点，活动开展时间，开展项目均为框架性方案。后续采购方将根据具体执行情况对方案细节进行调整，报价人须依据采购方最终要求提供动态响应支持。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合同编号 ：

甲 方: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3号

邮编：100763

乙 方：

地 址：

邮 编：

鉴于本合同双方以下的共同认知：

1. 甲方作为中国国家队、中国奥委会的办事机构有权发起2025年-2026年“中国国家队/奥运健儿公益服务大行动”活动（以下称“本项目”）并授权乙方具体执行本项目，并对甲乙双方在此项目的权力和义务进行监督和指导。
2. 甲方愿意为乙方执行本项目提供全面的支持。
3. 乙方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合法公司。乙方确认将独家设计、组织并执行本项目的相关活动，以提升中国国家队、中国奥委会品牌的影响力；
4. 乙方作为本项目的组织推广方，将承担履行本合同及本项目组织和进行过程中产生的相应责任。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 本项目的时间、地点、内容：

时间：

地点：

内容：

乙方的主要义务：

乙方就活动所提供的执行服务范围及内容包括：

1 活动的整体策划和运营;

2活动场地的选定；

3现场景观的设计、制作、运输和布置；

4 组织协调参与活动的运动员和其他嘉宾；

5 报道媒体、摄影摄像的组织和协调；

6. 保障活动安全及舆情监控

在活动的执行过程中，合作双方应遵循甲方确认原则，即所有的设计策划方案、详细报价的预算及结算等，均由乙方提出建议和说明，但最终以甲方确认的内容或方式执行。

1. 甲方的主要义务：

甲方将按照本协议，负责全面配合乙方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配合乙方安排活动场地，制作设计，邀请运动员，邀请媒体等。

此外，双方同意，由于本项目为大型项目，考虑到组织过程中可能发生不可预见的变化，从而使本协议的约定无法得到执行，各方本着善意和合作的目的，同意就本项目组织中发生的不可预见的变化进行友好协商，并签署书面确认，以修正并取代本协议的约定。如没有签署书面确认，双方以本协议为准。

1. 服务费及资金付款进度

本次项目的费用为 元，共由三部分组成，即：向第三方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场地、交通、制作物等），乙方执行项目成本和乙方的利润。其中，报价包含并基于以上付款而产生的任何税费（包括乙方及第三方需承担的税费）。报价确认后，经甲方审批后，将按以下流程支付款项

1. 甲方同意在协议签订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总金额30%的首付款， 乙方需自收取该笔款项后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的发票。
2. 本项目第三站结束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总金额50%的付款， 乙方需自收取该笔款项后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的发票。
3. 本项目结束后，乙方会提供第三方费用结算报告，甲方同意根据实际结算情况在不超过项目总报价的基础上在本项目结束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余款，乙方需自收取该笔款项后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合法等额的发票。
4. 银行信息：甲方应将本协议项下所有费用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行：

1. 终止和违约责任：
2. 在下述条件下，本协议书可提前终止：
   1. 如果一方破产，或正在进行清算程序，或其财产的实质性部分被没收或扣押，则另一方可经书面通知该方而立即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要求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2. 如果一方的所有权、组织结构、控制与管理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其不能履行本协议的，则另一方可经书面通知该方而立即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要求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 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如果一方违反本协议书任何约定并在收到另一方向其发出的书面通知后十五天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则另一方可经书面通知该方而立即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要求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3. 如果本协议一方不按照协议约定履行义务，则应按照下述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4. 2.1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协议或履行协议不符合约定，甲方应就此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指出乙方没有适当履行的协议条款，并要求纠正。如果乙方确属违约，并且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十五日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或已无法纠正，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金额最高不超过服务费总额5％的违约金。
5. 2.2 甲方应当根据本协议约定按时向乙方付款，无正当理由迟延付款的，每迟延支付一日，应支付迟延付款金额0.1%的违约金。
6. 不可抗力：
7. “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书签订后不可预见并且其发生和后果是双方无法避免和克服的事件，该等事件在协议书签署后发生，并造成一方不能履行其在协议书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等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瘟疫，流行病（包括非典型肺炎或类似流行传染病），民乱，罢工以及法律规定为“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
8. 如一项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并因此影响任何一方履行其在本协议书项下的义务，则该项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延迟期内可暂时中止，且该等不履行不视为对协议书的违反。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将该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此后十五日内提供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和持续时间的充分证据。
9.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双方应相互协商以寻求公平的解决方法并应尽力将不可抗力所造成的影响减至最低。如果不可抗力的发生严重阻碍了协议书的履行，且自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双方仍无法找到公平的解决方法，则任何一方可提前终止本协议书。在此情况下，甲方应当退还乙方已经支付的款项（扣除甲方为本项目所已经实际支付的必要成本）。
10. 本协议内容和与本协议有关的信息均属于商业机密, 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不得向第

三方泄露协议内容。保密责任持续有效，不因本协议变更、终止而解除。

1.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履行和解释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如果各方就本协议的履行发生任何争议，各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等争议。如果在协商开始的30日内各方无法解决争议，提交给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分会，依据委员会实施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该仲裁决议是终局性的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照本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成交人的报价文件及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执行。
4. 本协议自双方合法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双方在本协议项下所有义务履行完毕为止。协议一式肆份，甲、 乙各持协议正本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未经对方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任何权利和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

|  |  |
| --- | --- |
| 甲方：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公司盖章 | 乙方：  公司盖章 |
| 授权代表 ： | 授权代表 ： |
| 签名 | 签名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招标文件规定提交的其他有关资料未给出格式文件的，由投标人自行设计编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附件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投标总价（已优惠或折扣后） | 是否可以完全响应采购人对提供服务的时间要求（填写“是”或“否”） |
|  |  |

说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应是本项目投标货物的全部费用的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服务费用、设备运输安装费用、税费及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的总和。**如项目为电子投标，该表不需要单独提供，只需按要求在政采云平台填写即可。**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

特别说明事项：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2**：**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

**资**

**质**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或签名章）：

授权投标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投标人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开标时间： **1、资质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4）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非个人所得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参与本采购项目两年内（2023或2024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须包括“四表一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如“四表一注”在合法合规前提下有缺少的情况，须提供出具相应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函），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担保函；

（7）提供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主体）的清单；如投标人无此类关联单位（主体），则需作出声明承诺。

（8）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若需要）

（9）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10）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11）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附件3：

**声 明 书**

致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

**5、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日 期：

投标人全称（公章）：

**附件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姓名、性别、年龄）在我单位任（职务名称）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住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法定代表人电话：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或签名章）：

投标人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职务：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号：（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投标人全称（公章）：

附件7**：**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技**

**术**

**及**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或签名章）：

授权投标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投标人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开标时间：

**2、技术及商务文件目录**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货物或服务项目）；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5）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策划方案、景观设计方案、项目实施方案、应急预案、运动员邀请方案、媒体宣传方案等，投标人自行编写）；

（6）服务团队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负责人及团队成员情况等，投标人自行编写）；

（7）服务设备情况（根据采购需求提供的设备情况等，投标人自行编写）；

（8）投标人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与体育相关的推广、路演等类似活动组织实施案例；

（9）场地协调承诺书；

（10）运动员邀请承诺书；

（11）安全保证承诺书；

（12）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8：

**评分对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 投标文件页码 |
|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9：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项目名称： 标项：

货物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设备品牌 | 型号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功能/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数量 | 工作量 |
|  |  |  |  |
|  |  |  |  |

注：可按本项目类型（货物或服务类项目进行填写，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0：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逐项响应并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1：

**项目组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岗位 | 参加工作时间 | 等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2：

**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  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逐项填写。**

附件13：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服务项目名称 | 采购  数量 | 单价 | 附件页码 |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
| 合  同 | 验收  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授权代表签名：　　　　　 时 间：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附件14**：**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或签名章）：

授权投标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投标人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开标时间：

3、**报价文件目录**

（1）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15）；

（2）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6）；

（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7）。

附件15：

**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单场预算  （所涉项目尽量明细） | 场次 | 预算报价 |
| 场地景观布置 |  |  |  |
| 场地租金 |  |  |  |
| 嘉宾邀请费 |  |  |  |
| 媒体推广费 | 重点场次报道 |  |  |
| 普通场次报道 |  |  |
| 摄影摄像 |  |  |
| 交通费 |  |  |  |
| 住宿费 |  |  |  |
| 餐费 |  |  |  |
| 工作人员劳务 |  |  |  |
| 执行公司服务费% |  |  |  |
| 其他具体费用支出 |  |  |  |
| 总计 |  |  |  |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注：1、本次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场地租金、景观布置、人员邀请、稿件撰写、摄影摄像、媒体推广、工作人员差旅及劳务等所有费用。

2、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单项明细展现尽量清晰、详细。

报价人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1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前附表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说明：**

如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各方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须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实际类型（货物或工程、服务类项目）选择相应的声明函模板进行填写。

附件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